

证券代码：839253

证券简称：红霖股份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 济南红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律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见证律师事务所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2024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济南红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公司拟聘请山东众英律师事务所乔恒律师、方志伟律师见证。现因公司工作安排，本次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聘请的见证律所及律师变更为上海锦天城（济南）律师事务所刘会会律师、李美丽律师。

### 二、变更见证律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年度股东大会见证律师事务所不属于《公司章程》规定的必须由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的事项，因此无需召开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

### 三、变更见证律师事务所对此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影响

此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事务所的变更不会对股东大会的见证工作造成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不会对公司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济南红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5日